

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函

地址：908126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德和路
2-6號

承辦人：張芯瑜

電話：(08)7746776

傳真：(08)7389036

電子信箱：mschang@mail.kdais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農高改推字第1135540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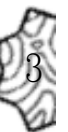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31016-113食農教育講座計畫書-芯瑜修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場辦理「113年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
階班」計畫書1份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「113年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3年10月16-17日，共2天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本場農業推廣大樓B211教室（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德和路2-6號）。
- 四、培訓對象：學校老師、農會推廣人員、農民及家政班員等，有志從事食農教育宣導工作者，共計60人（報名額滿為止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13年9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開放報名至113年10月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或報名額滿即提早結束報名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取線上方式，請逕至農業部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」（<https://faep.moa.gov.tw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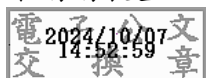


/index.php) 申請帳號後>我要上課>相關培訓課程查詢，
點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開辦之實體課程進行報名。

七、請高雄市農會、屏東縣農會協助轉知所轄青農聯誼會周
知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高雄市各級農會、屏東縣各級農會、澎湖縣農會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小學、屏東縣各國民中小學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場場長室、副場長室、秘書辦公室、農業推廣科、教育資訊研究室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

113 年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階班計畫書

- 一、計畫依據：農業部 113 年 4 月 9 日農輔字第1130020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計畫名稱：113年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（113農再-1.2.2-1.1-輔-001(Z)）
- 三、計畫目的：為培訓食農教育宣導人員，使其瞭解食農教育之政策發展、意涵與正確理念，進而能融入其宣導教學課程，以協助推動食農教育。
- 四、辦理機關：
 1. 輔導單位：農業部
 2. 執行單位：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
 3. 承辦人：張芯瑜 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08-7746776
E-mail：mschang@mail.kdais.gov.tw
- 五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10 月 16-17 日，共 2 天。
- 六、辦理地點：本場農業推廣大樓B211教室（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德和路 2-6 號）。
- 七、培訓對象：學校老師、農會推廣人員、農民及家政班員等，有志從事食農教育宣導工作者，共計60 人（報名額滿為止）。
- 八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9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 時開放報名至113 年10月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或報名額滿即提早結束報名。
- 九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取線上方式，請逕至農業部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」（<https://faep.moa.gov.tw/index.php>）申請帳號後 >我要上課 >相關培訓課程查詢，點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開辦之實體課程進行報名。
- 十、課程內容：本次培訓課程旨在培養食農教育推廣之基礎知能，課程表如后。

課程表

| 113年 10 月 16 日(星期三) | | 113 年10月17日(星期四)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9:00-9:20 | 報到 | 農業與環境 講師：林勇信副研究員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|
| 9:20-9:30 | 長官開場致詞 | |
| 9:30-10:30 第 1-2 節 | 課程、學員介紹 | |
| 10:40-12:10 第3-4 節 | 食農教育政策說明 講師：吳菁菁副研究員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| 農業生產與安全 講師：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陳明吟助理研究員 |
| 12:10-13:30 | 午餐休息 | |
| 13:30-15:00 第 5-6 節 | 飲食消費與生活型態 講師：張志維技佐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| 飲食與健康 講師：張惠真研究員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|
| 15:10-16:40 第 7-8 節 | 飲食生活與文化 講師：戴介三助理研究員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| 綜合討論 主持人：林勇信科長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|

《注意事項》

1. 請務必全程參與課程，結訓後於本系統核予相關培訓12小時，不另發紙本證書。
2.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課程及決定錄取學員名單之權利。
3. 將依報名順序於報名截止日期後，寄送錄取通知。
4.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本課程禁止錄影、錄音及拍照等侵權行為。
5. 本活動設計非屬親子活動，囿於現場活動空間及設備有限，請勿攜帶孩童與會。
6. 如果臨時有事無法前往參加，請盡早告知，以利通知候補夥伴。
7. 本次活動費用由農業部計畫補助支應，請參加夥伴妥善珍

聯絡人：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農業推廣科 黃莉秀小姐 08-7389158#679